

牡丹江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 年 2 月 25 日

按照《牡丹江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事项的通知》文件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局始终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坚持把政务公开作为我局对外形象的展示窗口，作为连接我局与群众之间的重要纽带，不断强化组织领导。**一是明确目标任务。**对照《2019 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我局实际，研究制定了《2019 年市林业局政务公开实施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内容，为全年政务公开工作指明方向；**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强化局分管领导、分管科室、具体工作人员责任，加大对政务工作的领导、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各科室、单位进一步强化责任感，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整理政务信息，报送局办公室，由局办公室统一发布；**三是加大整改力度。**严格落实定期检查制度，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2019 年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下主动更新信息 107 条。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及各类文章共计 79 篇；

其中，牡丹江日报信息 14 条，牡丹江市晨报信息 8 条；邀请相关方、公众、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 3 次。

二、主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规范性文件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7	356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1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6	+16	36
行政强制	6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	148.23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1
二、上年转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违纪“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4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						1
四、转结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1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对于政务公开中还存在信息公开数量偏少、深度不够、质量不高、内容不全、公开渠道比较单一等问题。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督促各科室加强政务信息公开报送力度、充实人员力量，推动将信息公开列入年度培训科目，制定业务培训计划，切实提高政务信息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